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 皇后大道中 · 拱北行 · 電話：五二三三一九一

一九八五年六月八日

星期六

目錄

頁數

當局迅速行動處理海託事件	：：：：：：：：：：：：：：：：：：：：：：：：：：：：：：：：	：：：：：：：：：：：：：：：：：：：：	一
本港廠家代表團訪英收穫大	：：：：：：：：：：：：：：：：：：：：：：：：：：：：：：：：	：：：：：：：：：：：：：：：：：：：：	三
深水埗區議會舉行地點	：：：：：：：：：：：：：：：：：：：：：：：：：：：：：：：：	：：：：：：：：：：：：：：：：：：：：	三
深水埗區成立蘇屋賢毅社	：：：：：：：：：：：：：：：：：：：：：：：：：：：：：：：：	：：：：：：：：：：：：：：：：：：：：	四
屯門擬建新道路	：：：：：：：：：：：：：：：：：：：：：：：：：：：：：：：：	：：：：：：：：：：：：：：：：：：：：	五
柴灣建熟食中心	：：：：：：：：：：：：：：：：：：：：：：：：：：：：：：：：	：：：：：：：：：：：：：：：：：：：：	五
馬仔坑道擬建行人天橋	：：：：：：：：：：：：：：：：：：：：：：：：：：：：：：：：	：：：：：：：：：：：：：：：：：：：：	六
公援金假期前發放	：：：：：：：：：：：：：：：：：：：：：：：：：：：：：：：：	：：：：：：：：：：：：：：：：：：：：	七
旺角與牛頭角限制區措施	：：：：：：：：：：：：：：：：：：：：：：：：：：：：：：：：	：：：：：：：：：：：：：：：：：：：：	七
青松仙苑提供廉價之殮葬服務	：：：：：：：：：：：：：：：：：：：：：：：：：：：：：：：：	：：：：：：：：：：：：：：：：：：：：	八
當局加緊進行搜查非法入境者	：：：：：：：：：：：：：：：：：：：：：：：：：：：：：：：：	：：：：：：：：：：：：：：：：：：：：	九
就業輔導教師訓練課程	：：：：：：：：：：：：：：：：：：：：：：：：：：：：：：：：	：：：：：：：：：：：：：：：：：：：：	十
厦村／青山練靶日期	：：：：：：：：：：：：：：：：：：：：：：：：：：：：：：：：	：：：：：：：：：：：：：：：：：：：：	十
新界運動場八座暫停開放	：：：：：：：：：：：：：：：：：：：：：：：：：：：：：：：：	：：：：：：：：：：：：：：：：：：：：	十一
日本文部省獎學金接受港生申請	：：：：～：：：～：：：～：：：～：：：～：：：～：：：～：：～	：：：～：：～：：～：：～：：～：～：～：：～	十二
海託新董事局會議為復業作準備	：：：～：：～：：～：：～：：～：～：～：：～：～：～：～	：：：～：：～：：～：：～：：～：～：～：：～	十三
中區停水時間	：：：～：：～：：～：：～：：～：～：～：：～：～：～：～	：：：～：：～：：～：：～：：～：～：～：：～	十三
接管海外信託銀行是正確行動	：：：～：：～：：～：：～：：～：～：～：：～：～：～：～	：：：～：：～：：～：：～：：～：～：～：：～	附一
接收海託乃最穩妥行動	：：：～：：～：：～：：～：：～：～：～：：～：～：～：～	：：：～：：～：：～：：～：：～：～：～：：～	附二
海託行動費盡心思困難達致	：：～：～：～：～：～：～：～：～：～：～：～：～：～	：～：～：～：～：～：～：～：～：～：～：～：～：～	附四
將銀行股份持有人轉給政府	：～：～：～：～：～：～：～：～：～：～：～：～：～	：～：～：～：～：～：～：～：～：～：～：～：～：～	附十一

當局迅速行動處理海託事件

港督尤德爵士今（星期六）晨說，當局十分迅速採取行動，處理因海外信託銀行無力償付債務而致的情況。

港督由倫敦返港，在機場向記者表示，他在過去數日來已充分獲知有關海外信託銀行所採取的措施。

他說：「當我返抵港督府後，即會獲得有關此事件的最新報告。」

有關倫敦之行，尤德爵士表示，他亦有參與首相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總理，趙紫陽的會談，以及賀維爵士和中國外長吳學謙的會談。

他說：「我想各位會形容這些為進度檢討。其主要特點一再是雙方堅決重申要全面履行聯合聲明的決心。」

港督說：「在倫敦期間，我亦有與雷斯先生、鍾士元爵士及羅保爵士討論越南難民問題，並在翌日與雷斯先生及日內瓦難民專員公署高級專員何特靈共進午餐，有機會再次表達我們極重視對為求減少在香港的越南難民數目的若干措施。」

在被問及會採取何種措施以減少在本港的越南難民時，他說，這是英國現正考慮的問題，因他們須對有關此一事項的委員會報告作答。

他補充說：「當然，鍾士元爵士已向你們提及的所有討論，以及與何特靈的討論，在這方面對英國政府均甚有價值。但現時應由英國政府決定如何向國會作答。」

在被要求就立法局（權力及特權）條例草案發表意見時，如，港督說：「本人亦已充份獲悉有關此事項的情形，正將，但在草案恢復二讀與總結之間尚有兩個星期，因此，將有充分機會給公眾發表更多意見。」

記者問及他會否就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可參與聯合聯絡小組一事提出意見。他回答說：「沒有。本人並沒有涉及這方面的討論，但我認為英國官員已多次清楚表明，該小組基本上當然是一個官方小組。」

在機場迎迓尤德爵士者有布政司夏鼎基爵士，行政局首席非官守議員鍾士元爵士及立法局非官守議員方心讓。

編輯注意：一幀港督在機場時之圖片，經由傳真機發出。

本港廠家代表團訪英收穫大

最近赴英之一個香港廠家代表團於本星期結束一次十分成功之訪問。

該代表團是由工業署署長易誠禮及利豐有限公司董事長馮國經率領，成員包括七間主要來自香港之電子及電訊公司之高級行政人員。

代表團曾在倫敦、布里斯托爾及伯明翰舉辦一連多次研討會及酒會，共有三百名來自英國工商界代表參加。

此等活動令香港代表團成員有機會與其在英國的同業代表會面。

此外，工業署並在倫敦、布里斯托爾及伯明翰三地為個別廠家安排約見五十個英國廠家人士。

參與今次代表團之香港公司代表認為代表團有很大收穫，尤其在科技傳遞、發牌及分判合約製造方面有些有用意見提出。

易氏說，他期望將來這些關係有些可發展為聯合企業。

易氏在各研討會上致辭及在整個訪問過程中，均引起英國廠商注意到香港在遠東的策略性位置，本港蓬勃的經濟情況及自從中英有關香港前途協議簽定後回復的信心。

編輯注意：

深水埗區議會舉行地點

昨（星期五）日發出之新聞公報第十九頁有關區議會會議一稿，其中，深水埗區議會於星期一（六月十日）下午三時舉行的會議，會議地點應為發祥街五十五號長沙灣社區中心禮堂，合訂正。

深水埗區成立蘇屋賢毅社

深水埗區最近成立第二個婦女社區組織——蘇屋賢毅社，以推動區內婦女參與社區工作。

凡在蘇屋區居住或工作的婦女，只須繳交入會費十元，另加年費十元，即可成為會員，並可參與該社舉辦的各類興趣活動和志願服務。

深水埗政務專員謝德根，今日（星期六）下午在長沙灣社區中心為該社主持就職儀式時表示，蘇屋賢毅社是香港自一九八一年展開賢毅社運動以來成立的第二十四個分社。該社的成立正好補充深水埗西區缺乏之婦女組織，聯同東區的白田賢毅社，深水埗區在這方面將可獲均衡發展。

談及該社的宗旨時，謝氏說：「透過有組織的活動，本區婦女將可認識互助互勉的精神，發展她們的潛力和培養自信。同時，賢毅社亦可提供機會，使一般家庭主婦可以了解社區事務，參加志願服務。」

謝氏又說：「透過籌辦康樂活動，該社將可協助居民和睦鄰里、提高生活質素，從而建立一個美好的社會。」

蘇屋賢毅社現設有執行委員會，有委員十六人，屬下設五個小組，分別處理文書、財務、文化教育、文娛康樂及社會服務等工作。

據該社主席余梁愛珍表示，該社現正計劃籌辦各類興趣組、語言班、旅行、聚會、座談會、探訪區內慈善機構和社會服務等活動。

屯門擬建新道路

政府現擬在屯門進行兩項重大道路工程計劃。

首項工程包括在大興邨北面興建一條雙程行車道，一個交匯處，一條設有單車徑的行人天橋及一條行人隧道。

有關工程將會為建築中之良田邨及該區的新發展提供主要交通及行人道路設施。

第二項工程計劃是在震寰路附近建築一條單程路及行人徑。此項工程會提供道路通往屯門新墟西北面擬興建的學校及兒童牙科診所。

有關兩項工程之通告已刊登於最新一期出版的政府憲報內。

查閱有關圖則可往香港中區政府合署中西區政務處諮詢分處，及新界屯門青山公路屯門政務處大廈屯門地政處及屯門政務處。

任何人士如反對上述兩項工程或用途，或同時反對兩者，必須於八月六日前以書面向地政工務司提出。

柴灣建熟食中心

柴灣吉勝街將興建一熟食中心。

該中心佔地約二百五十平方米，為一座兩層高建築物，設施將包括十一個熟食檔位，公廁，貯物室及辦公室。

工程預料可於下月底展開，至明年五月完成。

建築拓展署現正招標承投是項工程。

馬仔坑道擬建行人天橋

工程拓展署計劃興建一條行人天橋橫跨馬仔坑道，並局部封閉黃大仙道。

該項工程為馬仔坑及竹園中央通道工程一部份。

擬興建之行人天橋位於鳳舞街交匯處附近，會將龍翔道政府工業中學東面行人路上擬建之斜路與馬仔坑道北面斜坡上現有梯級及行人小徑連接。

落成後，該行人天橋將在竹園、馬仔坑與龍翔道、鳳舞街之間提供一條安全之分層式行人過路綫。

黃大仙道與龍翔道交界處亦擬予封閉，並予發展為休憩處，因而，龍翔道與黃大仙道的直接通道將予截斷。該通道已被認為有潛在的交通危險。

鳳舞街交匯處會興建一小型迴旋處，為黃大仙道及龍翔道之間提供另外通道。

香港政府合署西座入口大堂中西區政務處諮詢分處，九龍上海街二五〇號油蔴地停車場大廈十一樓九龍東區地政處及九龍新蒲崗景福街新蒲崗政府合署大廈地下及五樓黃大仙政務處，均備有上述圖則及計劃摘要供查閱。任何人士如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或同時反對兩者，必須於本年八月六日或該日前以書面向地政工務司提出。

方便受助人士
公援金提早發

社會福利署宣布，由於本（六）月十五日、十六日及十七日為公眾假期，持有該三日公共援助金及特別需要津貼領款券者，可獲提前領款。

受助人士可分別於本月十二日、十三日及十四日或之後在指定的郵局、新界各政務處或庫務分處領取款項。

旺角與牛頭角限制區措施

運輸署宣布，砵蘭街介於亞皆老街與豉油街之一段西面路旁（該段路上之小巴站除外），將由星期二（六月十一日）上午十時起劃為公共小型巴士限制區，每日由上午七時至午夜十二時實施。

公共小巴一律禁止在區內上落乘客。

又同日起，安德道介於牛頭角道與安華街之一段將劃為限制區，每日上午七時至十時，及下午四時至七時實施。

車輛禁止在限制區內上落乘客或裝卸貨物。

屯門青松仙苑增設設施
提供廉價之殮葬服務

當青松仙苑在明年五月落成後，便可提供較廉價之殮葬服務。

新界政務署長許舒博士在主持青松仙苑奠基典禮時表示，這項需費一千三百萬元之改善現有設施計劃，將會為需要低廉殮儀服務之家庭提供一萬個新建壁龕。

他說：「從這些壁龕所得之任何收入，將用來資助該觀現時及將來舉辦之社區計劃。」

許氏說：「無可置疑，這項計劃將會進一步加強青松觀作為新界西部其中一個主要慈善機構之形象及聲譽。」

他稱讚該觀在過去為屯門居民提供多項福利設施，其中包括免費醫療診所、老人院、幼稚園、學校及一間護理安老院等。

當局加緊進行搜查非法入境者

警務處、勞工處及人民入境事務處本週進一步加緊採取行動，搜查藏匿在本港的非法入境者。

在最新一次行動中，共有四十七名涉嫌非法居留者被捕。

他們已被交由人民入境事務處作進一步調查。被查出屬於非法入境的，將被遣返原居地。

政府發言人今（星期六）日表示，警方及保安部隊將繼續同時在水陸邊境保持高度警戒。

他說：「我們對非法入境的政策是非常清楚。無論在何時及何地，在本港被發現的非法入境者，將會被遣返。」

他強調：「我們最新一次的行動向他們顯示這一政策將沒有改變。」

在本週特別行動中，警方在公眾地方加強突擊檢查，並在全港各處可疑地點，進行檢查。

此外，有五人因無携有適當的身份證明而被居留者被捕。此十二人因違犯同一最高例而被罰款一千元。有十五人被警方告。觸犯此例者最高可被罰款一千元。

至於在勞工方面，勞工處處督察巡視了六千八百二十一間機構，以清除可能，在該處工作的任何非法入境者，並且檢查僱主有否履行其法定責任，保存其僱員的適當紀錄。

在十間機構共有一萬四千八百五十八名受檢查，其中十人發覺沒有適當身份證明文件，已轉交人民入境事務處作進一步調查。

另外，三十二間機構被發現未有保存僱員紀錄或紀錄不完全。

發言人提醒僱主，若發現他們僱用非法入境者，他們最高可被罰款五萬元，及入獄一年。

教育署勞工處聯合贊助

就業輔導教師訓練課程

第三屆就業輔導教師訓練課程將於九月開課，教育署呼籲各學校校長可提名教師參加，費用全免。

該項訓練課程由香港大學校外課程部籌辦，並由教育署及勞工處聯合贊助。該課程於九月底開始至明年六月止，逢星期五下午上課。

就業輔導教師訓練課程之目標乃向學員提供有關升學及就業輔導和諮詢服務之基本理論與原則，並協助學員獲取有關升學及就業輔導服務之基本技巧，以及使學校對升學及就業輔導教育和諮詢服務之發展產生興趣及有所認識。

廈村／青山練靶日期

廈村／青山練靶區將於下星期二（六月十一日）至星期六（六月十五日）進行射擊練習，時間均為每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

屆時，射擊區附近將懸掛紅旗示警，市民切勿進入區內，以免發生危險。

新界區八座運動場暫停開放

區域市政署今日宣布，新界區八個運動場將於暑假假期內暫停開放一至四個月不等，以進行每年的維修及足球場重鋪草皮工作。

該署發言人表示，各區運動場中，荃灣運動場及沙田運動場將最先受到影響，兩者皆將於下星期六（六月十五日）暫停開放。荃灣運動場將於九月一日重開，沙田運動場則將於十月十六日重開。

新界區其餘六座運動場之暫停開放日期如下：

地區	場地	日期
葵涌	葵涌運動場	六月十六日至八月卅一日
大埔	第四區臨時足球場	七月一日至八月卅一日
屯門	鄧肇堅運動場	七月十五日至九月三十日
葵涌	和宜合道運動場	七月十六日至九月三十日
元朗	元朗大球場	八月一日至卅一日
西貢	鄧肇堅運動場	八月一日至卅一日

發言人說，各運動場在封閉後，將立即進行重鋪草皮工作，使草皮在重鋪後能有更多時間增長，以應付日後使用頻密的需要。

日本文部省獎學金
接受本港學生申請

日本政府一九八六年度文部省獎學金現提供兩名獎學金予本港學生，前往日本攻讀社會科學及人文學學士學位，和自然科學學士學位課程。該等獎學金現正接受申請。

申請人必須於明年四月一日時年齡超過十七歲，但又未滿廿二歲，即於一九六四年四月二日至一九六九年四月一日出生，並須具備下列學歷：(一)考獲香港大學入學資格；或(二)考獲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資格；或(三)持有英國普通教育文憑，其中有兩科有關之高級程度科目及三科有關之普通程度科目合格，或三科有關之高級程度科目及一科有關之普通程度科目合格；或(四)持有較高之學歷。

申請人毋須通曉日文，但必須願意接受以日文為教學語言之大學教育。

該等獎學金為期五年，由明年四月至一九九一年三月。獎學金包括學費，住宿，生活費及來回機票。獲選者得先在附屬東京外國語大學之日本語學校註冊入學，修讀一年日文及其他必要之科目，以備攻讀該等學士學位課程，獲獎學金者在日本語學院完成指定之課程後，即通過國立大學之入學試，便可繼續攻讀大學課程。日本文部省將與有關之大學及日本語學校磋商，以決定獲獎者應申請進入何所大學。

有關獎學金之申請表格及其他詳細資料，可向銅鑼灣禮頓道七十七號禮頓中心一五二二室教育署分處海外留學生暨獎學金組索取。申請人必須於本年七月廿六日前將填妥之表格及證明文件交回該組。

海託新董事局今晨會議 為恢復營業作準備工作

海外信託銀行的新董事局成員今晨舉行首次會議，為該銀行恢復營業作準備工作。

會議最初於金融事務科舉行，其後移至該銀行位於灣仔的總行繼續舉行。

銀行監理專員已批准該銀行恢復營業。該銀行各分行及屬下的辦事處將於星期一恢復正常的業務。

董事局由金融司任主席。其他董事有端納（執行董事及副主席）；端納在政府接管恆隆銀行後曾一度是該銀行的執行董事；立法局議員潘永祥及楊寶坤；端布（律師）；及民事檢察專員馬富善。

中區停水時間

水務署宣布，中區若干樓宇將於星期二（六月十一日）下午十一時至翌晨六時，暫停食水供應七小時，以進行測漏工程。

受停水影響樓宇位於德輔道中、雪廠街、皇后大道中及砵典乍街範圍內，包括安慶臺一、十九號、雪廠街廿四、三十八號及雲咸街十八、二十八號。

(編輯注意：下稿已於昨晚經由傳真機發出。)

接管海外信託銀行是正確行動

代理港督夏鼎基爵士今(星期五)晚說，政府接管海外信託銀行有限公司的決定，在各種情況下，都是一個正確的決定。

夏鼎基爵士在立法局會議完畢後對記者說，這不是一個容易採取的決定。

一九八五年海外信託銀行(接收)條例草案在今晚的立法局會議上通過。

夏鼎基爵士說：「但此一行動已經採取。本人確信這是正確的行動，既顧及銀行業的整體利益，亦顧及本港為一個國際金融中心的事實。」

「且記着，海託是一間國際銀行。它在本港有四十三間分行，在海外有五或六間分行。因此，我們在本港範圍之外亦有責任。」

當被問及是否有改善監察制度的改革着手進行時，他指出經常都有改革在進行。

他說：「我們生活在一個瞬息萬變的世界。而銀行業條例自一九六四年以來，已作出許多，許多次的修訂。」

「當情況轉變及新的需求出現時，我們便會作出反應，修訂法例，這就是整個程序。」

夏鼎基爵士又說，一個謹慎監管的良好制度，會確保銀行業乃依照健全的銀行原則運作。

他說：「我們現有一套謹慎監管的良好制度，但要禁止人作非法勾當是非常困難。」

被問及在最後兩天出任布政司可有任何意見給予存款者時，夏鼎基爵士說，港元是非常健全的貨幣。

他說：「這是健全的貨幣，無妨用以儲蓄。」

(編輯注意：下稿已於昨晚經由傳真機發出。)
接收海託乃最穩妥行動

財政司彭勵治爵士今晚在立法局會議上說，接收海外信託銀行，給予所有存戶及債權人完全保障，乃政府可採取之最穩妥行動。

彭爵士在動議一九八五年海外信託銀行(接收)條例草案二讀時表示：「此舉對於有存款於海外信託銀行有限公司的市民和財務機構而言，實際上是，他們的金錢現在是由香港政府完全擁有的一間銀行保有，類似恆隆銀行一樣。」

彭爵士認為實無再憂慮的理由，他補充：「如本局接受此條例草案，海外信託銀行將於星期一在新的東主權之下，重新開業。」

彭爵士說，政府堅決認為，存款於本港持牌銀行的存戶的利益，香港財政制度的完整，及在國際的聲譽，必須加以維護。

彭爵士說，現時不可能估計外匯基金所承擔之費用開支。海外信託銀行比恆隆銀行大得多。但是，能夠及早採取決定性行動，對公帑之最終成本將會減至最低。

彭氏在他的演辭說，海外信託銀行有限公司於六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半通知銀行監理專員，該銀行已無力償付債務。

「銀行監理專員與本人商討之後，立即運用銀行業條例第十三條第一款授予之控制權力，採取行動，並指示該銀行及其董事局停止在本港任何總行分行或任何海外辦事處，進行任何業務，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實際上，該行之經營已凍結，其在各個股票市場之股票買賣亦告終止。」

及一位說，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已同意提供高層全時間管理，因將委出執行董事。主席將由金融事務司出任，其他的董，則需全面的政府會先任用時為該銀行的未來結構，嚴密核對。此外會與該銀行之行政人員及董事進行過冗長之諮詢。此項發展是過去兩個月銀行及一位商業銀行家研究工作。彭爵士說：「調查結果顯示，該銀行的困難非止於草率的管理或遭不幸，同時有關現時借貸方面之壞帳及有可疑之帳目，不幸該謹慎作出之準備金水平，已到達該行資本全部損失還甚的水平。」

「雖然銀行監察能常予改善，但海外信託銀行的問題看來是。因刑事行為而致，而不善，因銀行監理處欠缺審慎監察而致。」

彭爵士說，本條例草案以恒隆銀行接收條例為模式，定政府可將，海外信託銀行接收，及後並繼續經營其業務。他特別向議員指出，該草案第八條可令財政司代表政府保證該銀行的債務可獲償還。

彭爵士說：「此保證下之所有責任，將由外滙基金承擔。假如不作出此類保證的話，則新委任之董事不能繼續經營該銀行已無力償還債務。」

「本草案已作出適當規定，以作可能之賠償。相信現時沒有任何索償提出。」

彭爵士說，他知悉該銀行的職員將會相應而行，完全支持新的管理部門。

彭爵士對其許多同事致謝。他們徹夜工作，使到這一事項能迅速處理。

彭爵士其後動議對此進行辯論。

（編輯注意：下稿已於昨晚經由傳真機發出。）

海託行動費盡心思困難達致

財政司彭勵治爵士今日說，政府、行政局及立法局對海外信託銀行有限公司所採取的行動，乃費盡心思與幾經艱難而達致。

彭氏在辯論一九八五年海外信託銀行（接收）條例草案即席作總結時說：「我不知道我們是對或錯。本會議廳內無人知道。但在我的而言，我是知道的。我不會讓香港去冒險而採取另一種行動。」

督憲閣下：

在本局會議進行得更為政治化之際，比較沒有那麼特別的行動是聆聽高級政府人員在發表席的演說，他們沒有筆錄要點，或沒有寫下很多要點，更肯定是沒有預備好的演辭。我會盡我所能去做。首先，我要感謝各位議員普遍的諒解。我要說我對這項條例草案完全感到惡。我主張採納這項條例草案完全是因為其他措施顯得更為惡劣。我不能找到其他似是更佳者。無論如何，若我們不採取這些行動，那對香港作爲一個國際性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對本地銀行同業市場可以理解的完整的信譽的影響，是無法以數量估計的。這亦會危及對港元的信心，而我無需告訴大家這信心是如何艱難才建立起來的。最壞的情況可能是令銀行同業市場崩潰，對本地銀行做成非常嚴重的衝擊。

這行，我感謝方議員的意見。對需要在此倉卒的情況下進行，我深表歉意。但我肯定他和其他議員會知道爲何要這樣做。

他尋求保證，而我定盡我所能給予保證。陳議員曾具說服力地談及香港的制度，而制度的基礎，是自由企業，是能自願的市民，和我們不會援救跛腳鴨的事實。我對他並無異議。然而，我要說，在若干程度上，又正如我曾說，這不能以數量計的程度，銀行並不像其他行業，陳議員和我都樂於對它們一如對其他商業一樣看待。沒有什麼更能令我樂於看到把這間情況惡劣的銀行成爲無償債能力，但我相信，以香港是一個主要世界金融中心，這簡直是不值得去冒的險。這些冒險確實是難以計量的。

鄧女士說得最溫和，我很感激她對我們處理此草案速度的評語。這是需要使然，雖然我很討厭這樣做。我們在沒有時間去想，即當我們擁有這銀行時，我們應該怎樣做。

我相信人們當然知道今日香港發生了什麼事，人們的說法及小市民的憂慮。我完全同意鄧女士的意見，就是必須確保正義得到申張，罪犯繩之於法。我當然會提醒我的同事律政司關於法庭上法律對罪犯所起的效能。我們必須成立象徵性的條文，以爲股權人要求賠償的。

我們將不會扣押市民之財產或金錢，而不給予他們要求賠償之機會，這在香港並不流行，將來亦不會。

本人重複一遍，假若真有合理的要求，我將會感到非常詫異。對本人來說，這不是整件事件最不理想的結果，可能有些人會說，唯一合乎理想的結果是股票權並未獲得拯救，同時他們可能最少已損失十六億元。我們要維護的是香港良好的聲譽及我們這裏的銀行制度中存款者之信心。

「當然絕對不會再有任何拯救的承擔。鄧議員告誡本港其他銀行，謂此草案並不表示它們在將來可安寢無憂，這一點相當正確。自力更生是本港生活方式的原則。銀行貸款予銀行家尤其應審慎從事，從中賺取利潤之餘，同時要經歷風險。銀行監理專員將不會猶豫，去審核其權力，以管制那些不能審慎管理本身事務和符合法律規定的銀行。」

李鵬飛議員的評語並不令我感到驚奇，我認為李氏之評語在現時的情況下，是極其寬厚。香港作為金融中心，我的聲譽對我們至為重要。我對李氏之評語特別敏感，而我再次認為需要加強銀行監管是完全值得的。

我將會離開此會議廳去面對記者，我毫無懷疑此事將會被人不斷的追問。然而我必要再次重覆說，這是監督銀行經理行事輕率或不審慎的一項行動。

去找出在我們看來是重要的犯罪行為，卻並不是那一回事。當然，這一方面乃是銀行監理專員要設法加強他的人力，但是，我想任何人必要接納，如我說將來能捉拿到所有罪犯，這是愚昧和極之不智的。誠然，我們定必會竭盡所能去做。

張鑑泉先生再一次對此條例草案可能產生的不良效果，尤其是在我們的財務方面，作出明智的評論。香港是構成香港—紐約—倫敦—蘇黎世這軸心的一環。我們在討論這問題時的其中一個問題是弄清楚我們對整個國際銀行業的責任。

香港是國際銀行體系的一員，我們不能單為個體利益辦事，而不同時考慮我們整體上的責任。

我完全同意他主張建立更完善的監察制度的需要。我亦完全同意他及其他議員今日所清楚指出者，我們應清楚表明，香港其他的銀行如發生困難而希望政府挽救——那即是香港市民的金錢，他們宜再三思。

我實在想類似的事件，這是最後的一次。我同意他的意見，有需要及早查出這類問題。明顯地，這是最佳的方法。我們了解到銀行監理專員所遭遇到的困難；他只是在昨天下午四時三十分才獲銀行主席通知，該銀行無力償付債務。

我同意張鑑泉議員有關自行調節的問題。我同意他說有關銀行業內爭執的問題。他會同意如我曾多次承諾，我們必須在諮詢過程中擬訂新法例。我們必須徵詢意見；我們曾徵詢意見。我們在本星期三還曾經舉行了一次十分重要的銀行業諮詢委員會的會議。不過我對你們說，亦對本港銀行說，有時候諮詢須有終止的時候。」

我們經已諮詢過意見。我們會短期內作出決定，及後向行政局提出一項條例草案，並希望他們會同意我們可能將這草案提交立法局。我不懷疑，本人及銀行監理專員正着手盡快處理這個更有效監管銀行的問題。

不過，現時有一百四十一間銀行，三十三間持牌接受存款公司，大約三百三十間註冊接受存款公司，及一百

一十四間銀行代表辦事處。我認為我可以中肯地說，正在進行的爭論大致不會可能以動聽的道理來終結。就是爲了這個原因，我才說當諮詢停止後，政府將有需要採取行動，我很高興知悉本局的態度並感覺到我不會有什么困難獲得你們的同意。

周女士表示，自恒隆條例草案以來只不過是二十個月，當然我同意恒隆條例草案提出時情況稍爲不同。當時港元的處境甚爲不幸，政治方面缺乏信心是顯而易見，而當時我們並無其他選擇。我同意今次我們可以選擇，而我亦相信只有呆子才會認爲我們今次的抉擇是得來不難，尚有其他論點聽來很有說服力的。我重申我較早時所說的，我們所做的是選擇了較爲妥善的途徑，我當然不會認爲這是非常好的途徑。

本人抱歉我們不能非常準確地說明外匯基金要付出的數額，不過，如果我們容許這間銀行清盤，粗略估計，債權人可能只能收回約七成的帳款，而所有股權人的基金將會盡失。

督憲閣下，根據該基礎，本人估計可能要從外匯基金中支付幫助這間銀行的數額會是二十億元左右。假若管理妥善，最後的數字可能較小。我實無須重覆指出，政府再沒有意圖，像對恒隆銀行一樣，繼續扶持遇上困境的銀行。本人若能目睹他們能恢復業務，將會感到十分欣慰。我可以肯定行將加入這間銀行董事局的本局議員，亦會欣然看到我們退出。唯一的一點是，這再次要涉及香港市民的款項，明智的做法唯有是去確保當我們出售這間銀行時，時間要配合準確，以便我們能盡量取得最多的賠償。

范議員亦再次提及恒隆銀行事件。當時，我們均以爲接收行動只是一次過的行動，但我們是錯了。她再要求我們能保證將來不會再有類似的條例草案，這點我們當然不可以做到。然而，我可以說的是，讓我引述多位同寅的說話：任何銀行假若以爲在將來如遭遇困難時可以輕易斷本局的態度，但亦應推測到一般公眾的反應。

湛氏十分正確地指出香港可能經歷該種困境。不過，我必須坦白承認，這個對我來說十分有說服力。假若我們沒有採取此項措施，我不知道在下週初時，若干間較小規模的銀行會有甚麼事情發生。現在這個無力償付債務、賠償基金及存款保險等問題並非如說來那麼容易。我想對這方面有十分豐富知識的湛氏明白，雖然本港的所有銀行之間可能互有爭執，但卻沒有爭執如涉及那些贊成存款保險及那些不贊成那般激烈及根深蒂固。

當然，爭論通常存在於規模大而有權勢的銀行及那些規模小而不那麼有權勢者之間，因為此類保險通常不會付予小型的而會付予那些大規模的。至於大型的會基於若干理由認為此類性質的保險或會令到較小型的銀行比目前更不審慎從事，又或者會略為不智，同時冒險提供過高的存款利率，因為他們知道存款已獲投保。

現在，我絕不會接納那個論點。我所要說的是有兩個論點。我認為，各位都知道銀行監理專員與政府已決心改善整個監察法例。存款保險問題便是他正在研究的其中一方面。我認為，若我繼續在這方面作出評論不是明智之舉，因為我們還未完成研究兩方面的論點。不過，我恐怕我們必須接納，兩方面均有其論點。

唐家榮先生是一位資深的特許會計師，他提出一連串十分困難的問題，他不會預期本人答覆這些問題。本人只能說我或許較他更感到苦惱。本人同意在一個理想的世界，我們應會較早發現這些問題，亦同意預先總應有一些蛛絲馬跡。然而，本人欲提醒閣下，我在演詞中說過的，我們不是談論管理不足的問題，實際上，我們完全沒有講及這問題，我們在這裏所說及的，是一個對我們來說似乎是故意著手進行一連串絕對及完全可恥的罪犯行為的管理當局。我不知道你如何能在這些事件進行時將他們捉到，你只有在事後才可以做得到。

對銀行的高層人員，政府及社會應該有一定程度的信任。假如你是一間大銀行的高級人員，雖然你有犯罪的傾向，你仍達到這個地位，我恐怕你非常容易攜帶以億計的金錢離開香港，前往一些與香港沒有引渡協定的地方。這是現實生活。我不認為這些事情經常發生。據我所知，香港經歷過兩次這等事情，我亦不能保證以後不再會發生。

現在，我要總結這個即席的演說，如有遺漏任何一點，本人謹表抱歉。總括說來，這個由政府、行政局及本會議採取的行動，乃極費心思，幾經艱難後決定的，我們更且認真地衡量過各種危險性。我不知道我們是對，或錯，本會議廳內無人知道，但在我而言，我是知道的，我不會讓香港去冒險採取另一種行動。」

這條例草案隨後三讀通過，成為法例。

(編輯注意：下稿已於昨晚經由傳真機發出。)

將銀行股份持有人轉給政府

律政司唐明治今日(星期五)在立法局會議上說，一八八五年海外信託銀行(接收)條例草案的主要目的是使銀行的股份根據法律從以前的股份持有人轉移給政府，或更嚴格來說，是轉移給本港庫務司立案法團。假若這項條例草案成爲法例，這項轉移便立即生效。

唐氏在財政司彭勵治爵士致辭後，作簡短講述這項草案時說，這條例草案的第二個目的是使這間銀行在星期一至可以繼續營業以及克服銀行因宣布無力償付債務目前遭遇的困難，其方法是根據保證，在第八條授權財政司自外匯基金撥出款項。這些保證，乃由外匯基金承擔及發出。

他說：「因此，這項法例的性質，除第八節外，幾乎是完全基於二十個月前向本局提交的模式，當時恒隆銀行處於相同的景況而由政府接受。」

「當局認爲該方式滿意可行，因爲恒隆銀行董事局的事件並未指出有需要改善業經實行之方法。而今天晚上，倘此項條例草案獲得通過，當局會再採用這個模式。」

唐氏在提及注意條例草案的主要條文時說，草案第三條主要是轉移公司的所有股本，由不論目前何人擁有轉移到本港庫務司立案法團，並包括因持有這些股票所附帶之所有權利、特權與利益，及所有責任與義務。

而第三款則訂明該轉移必須註冊，因此本港庫務司將爲該等股票之註冊所有人。

他說，將第四條包括在內，是有方便之利，因為這表示銀行將繼續佔用目前非由其擁有的地方。這樣，該銀行之業務及活動將不會由於股份全面轉變而有所中斷。

律政司說：「舉例說，通過此草案後，任何前任董事或前任股東將不可禁止銀行使用該等地方。銀行將可根據以前享有的條件及情況繼續使用該等地方。」

「又第五條內，包括了取消購入股份權利，故此假使現時顧客中任何人如有權購買此公司的任何股份，此權利會告取消，其提名董事或行使控制的任何權利亦告取消。」

「而根據第六條，財政司可運用的一項條文為，銀行在過去十二個月所作任何資產的非商業性處理，任何不忠實及不循正常程序進行的處理均不予理會，及可向銀行之董事、經理及職員就此種處理提出針對要求，而同樣地，根據第三款，該公司在過去十二個月進行之若干交易所帶來的任何負擔亦同樣可以不理。」

「故此根據第七條，將會委出七名董事。一俟此條例草案通過，金融事務司將可根據第二款成為主席，而財政司亦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出任該公司董事。」

律政司說，第八條是有關保證的條款，這是一項決定性的條款，便令銀行可以在星期一早上繼續營業。

第九條訂定有關要求賠償的條款。他說：「至於賠償要求成立與否，則是相當不同的一回事。但在我提交的意見，若要政府充公任何財產而沒有要求賠償的權利，假如該些財產真是具有價值，是相當錯誤的，而評估賠償的方法將載於規例內，而這些規例是政府透過財政司有權制訂，用以監管評估賠償及其他類似事項的根基。」

「因此，第十條賦予財政司權力，可以制訂有關管理及管制該公司之規例。所以，可以說財政司以股權人之身份，他能夠對銀行如何進行其業務作出指示。」

「同樣地，根據第十一條，港督有權向公司董事提出指示，從而確保他們運用其權力時，能符合公眾利益。」

「最後，根據第十二條，因為法案本身所處理的事情在某方面與公司條例或銀行業條例或接受存款公司條例、甚或公司章程並不相符，故條文規定以此條例為準。」

「故此，此項條例具有效力將股權轉移、委任董事，並確保此機構在正確的組織下在星期一繼續經營業務。」